

附件 2:

个人承诺书

本人已仔细阅读乐山市沙湾区国有企业公开选聘领导人员公告及其相关材料，清楚并理解此次招聘的具体要求及注意事项。

在此我郑重承诺：

一、本人提供的身份证、职称证书以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个人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

二、本人若被确定为考察对象初步人选，自愿接受贵单位统一组织的体检并自行承担所涉相关体检费用，知悉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

三、本人若被确定为考察人选，自愿接受考察、背景调查；

四、本人认可贵单位关于“在选聘过程中的任一环节发现应聘者存在不符合资格条件、通过弄虚作假或隐瞒情况获取考核资格、违反考试纪律或有关规定等情况的，一律取消其应聘资格，并根据实际情况追究相应的法律和纪律责任。”的要求。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